

#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

## 跟踪评级报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 Investors Service Co., Ltd.*

#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 概要

编号:【新世纪跟踪(2019)101224】

跟踪对象	本次		前次/首次	
	债项级别	评级时间	债项级别	评级时间
2017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	AAA	2019年11月	AAA	2018年11月
2018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一~六期)	AAA	2019年11月	AAA	2018年9月

## 发行人主要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地区生产总值[百亿元]	200.80	224.90	242.22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9.1	8.8	7.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7.25	18.35	18.9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3136.49	3332.13	3538.44
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995.95	2086.76	2190.13
税收比率[%]	79.35	79.68	81.95
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	74.48	72.54	82.62
上级补助收入(一般公共预算)[亿元]	232.42	290.95	286.8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966.40	1029.95	964.64
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956.02	1026.50	962.53
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亿元]	129.78	118.78	146.27
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亿元]	127.95	117.24	145.92
市本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亿元]	98.91	105.07	94.27
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亿元]	97.08	103.53	93.92

注:经济数据来自《2018年深圳市统计年鉴》、《2018年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财政及债务数据由深圳市财政局提供。

## 分析师

王静茹 龚春云 吴梦琦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F

Tel: (021)63501349 63504376

Fax: (021)63500872

E-mail: [mail@shxsj.com](mailto:mail@shxsj.com)

<http://www.shxsj.com>

## 跟踪评级观点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上述债券的本次跟踪评级反映了2018年以来深圳市在经济、财政、债务及政府治理等方面的变化以及所涉债券的偿付保障情况。

- 跟踪期内,深圳市经济发展稳中有进。全市着力提升高新技术产业竞争力,壮大创新发展新动能,经济增强后劲充足。且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落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建设推进中,区域发展前景可期。
- 跟踪期内,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较为稳定,地方财政实力仍很强,财政平衡情况良好,重点领域支出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 跟踪期内,深圳市债务管控机制持续完善,政府性债务规模有所增加,但考虑到其经济及财力水平,政府债务偿付压力轻。
- 跟踪期内,深圳市政府继续全面深化改革,且取得长足进展,同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信息透明度较高,政府运行效率与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 本次跟踪所涉及债券本息的偿付纳入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资金主要来自募投项目对应的运营收入等,偿债保障程度高。但未来也需关注项目实施进展以及项目收益不及预期所带来的影响。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8日



## 声明

本评级机构对深圳市政府债券的跟踪评级作如下声明：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的评级结论是本评级机构以及评级分析员在履行尽职调查基础上，根据本评级机构的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

本评级机构及本次地方政府债券跟踪评级分析员与债务人之间不存在除本次跟踪评级事项委托关系以外的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并在信用评级过程中恪守诚信原则，保证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及时。

本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和其后的跟踪评级均依据地方政府所提供的资料，地方政府对其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鉴于信用评级的及时性，本评级机构将对地方政府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地方政府在财政、地方经济外部经营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向本评级机构提供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将按照相关评级业务规范，进行后续跟踪评级，并保留变更及公告信用等级的权利。

本评级报告所涉及的有关内容及数字分析均属敏感性商业资料，其版权归本评级机构所有，未经授权不得修改、复制、转载、散发、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外传。

# 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

## 跟踪评级报告

根据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的跟踪评级安排，本评级机构根据深圳市政府提供的 2018 年财政报表及相关经济数据，对深圳市政府的财政状况、经济状况、债务及相关风险进行了动态信息收集和分析，并结合经济发展趋势等方面因素，得出跟踪评级结论。

### 一、跟踪对象概况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 2017 年公开发行了第一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债券期限 5 年，发行规模 20.00 亿元，发行利率 3.82%；于 2018 年公开发行了六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债券本金规模合计为 39.40 亿元，按债券期限分，10 年和 15 年期债券分别为 10.80 亿元和 28.60 亿元。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均尚未到期，付息情况正常。

图表 1. 2017-2018 年深圳市政府公开发行专项债券情况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亿元)	起息日	发行期限	票面利率 (%)
17 深圳债 01	20.00	2017.12.12	5 年	3.82
18 深圳债 03	4.80	2018.09.28	10 年	4.07
18 深圳债 04	3.60	2018.09.28	15 年	4.33
18 深圳债 05	10.00	2018.09.28	15 年	4.33
18 深圳债 06	5.00	2018.09.28	10 年	4.07
18 深圳债 07	15.00	2018.09.28	15 年	4.33
18 深圳债 08	1.00	2018.09.28	10 年	4.07
合计	59.40	-	-	-

资料来源：Wind（截至 2019 年 10 月末）

### 二、深圳市政府信用质量分析

#### （一）深圳市经济实力

跟踪期内，深圳市经济保持高质增长，经济发展稳中有进。全市着力提升高新技术产业竞争力，壮大创新发展新动能，工业高端化发展态势良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进一步凸显，经济增长后劲充足。且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落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建设推进中，区域经济发展前景可期。

跟踪期内，深圳市经济保持高质增长，经济发展水平仍居全国大中城市前列。作为我国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与金融中心，2018年深圳市经济总量稳步扩张，地区经济仍保持较高增速。2018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4221.98亿元，仍位居内地大中城市第三位；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7.6%，分别高于全国和广东省1.0个和0.8个百分点。2018年末，深圳市常住人口为1302.66万人，较上年末增长4.0%，区域人口导入能力强；当年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18.96万元，是全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的2.93倍，稳居全国四大一线城市之首。2019年以来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发生变化等因素影响，深圳市经济存在一定的下行压力，前三季度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689.13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6.6%，增速较上半年度下降0.8个百分点，但分别高出全国和广东省0.4个和0.2个百分点，尚处于平稳区间。

深圳市经济发展动力结构较为均衡，跟踪期内全市消费、投资保持较好的发展态势，但受外贸环境变化影响，净出口规模有所下降。2018年以来深圳市消费总量保持扩张趋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商品销售总额分别为6168.87亿元和33081.4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6%和9.3%。当年深圳市投资保持高速增长，全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6191.01亿元，同比增长20.6%，增速分别高出全国和广东省14.7个和9.9个百分点，其中第三产业投资增长23.4%。从具体行业投向看，房地产行业、制造业及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行业为主要投资方向，其中房地产项目开发投资占比较大，且近年来投资规模维持高速增长。2018年全市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3.6%。得益于开放的经济政策环境，深圳民间投资活跃，2018年实现民间投资额增长12.5%，高出全国水平3.8个百分点。深圳市对外贸易依存度相对较高，2018年受进口规模增长较快影响，当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为29983.74亿元，同比增长7.0%；其中出口总额为16274.69亿元，同比下降1.6%，出口规模连续26年居内地大中城市首位。

深圳市产业以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导，跟踪期内现代服务业保持增长，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态势良好。2018年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9961.95亿元和14237.94亿元，同比增速分别为9.3%和6.4%。具体来看，全市工业高端化发展势头良好，2018年全市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分别实现增加值6564.83亿元和6131.20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2.0%和13.3%，增速分别高出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5个百分点和3.8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为70.94%和66.25%，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总量占规模以上

工业增加值比重均居广东省首位。服务业方面，全市规模以上服务业发展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主，发展态势较好，2018 年全市现代服务业增加值为 10090.59 亿元，同比增长 7.1%，增速较上年下降 1.9 个百分点。

从具体产业发展看，跟踪期内深圳市着力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提升高新技术产业竞争力，创新发展新动能不断壮大。2018 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金融业、物流业和文化产业四大支柱合计实现增加值 15465.94 亿元。其中，高新技术产业、金融业、物流业、文化及相关产业（规模以上）增加值分别为 8296.63 亿元、3067.21 亿元、2541.58 亿元和 1560.52 亿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12.7%、3.6%、9.4%和 6.3%。此外，战略性新兴产业对深圳市经济增长拉动作用进一步凸显，2018 年全市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sup>1</sup>实现增加值 9155.18 亿元，同比增长 9.1%，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 37.80%，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增加值 4772.02 亿元，同比增长 10.9%；数字经济产业增加值 1240.73 亿元，同比增长 3.8%；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增加值 1065.82 亿元，同比增长 10.7%。

2019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发挥深圳作为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引领作用，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城市，努力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创业之都。同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要求深圳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要机遇，增强核心引擎功能，朝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方向前行，努力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城市范例，表示将支持深圳强化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优势，建设以深圳为主阵地的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中发挥关键作用。总体看，作为战略枢纽城市，随着“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型国家等国家战略的推进，深圳经济发展前景可期。

## （二）深圳市财政实力

得益于高成长性企业集聚、产业经济创税能力强，跟踪期内深圳市财力保持较高水平，且财力稳定性较好。2018 年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且税收占比较高、税源较稳定，收入质量及持续性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对地方财力形成一定补充，规模较为稳定。总体

<sup>1</sup> 深圳市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数字经济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绿色低碳产业、海洋经济产业、新材料产业和生物医药产业。

看，深圳市财政收支平衡能力强，对上级补助收入依赖度低。

深圳市财政收入主要来自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受一般公共预算中调入资金及调入预算调节稳定基金规模同比减少影响，2018年深圳市财政收入合计<sup>2</sup>同比略降3.77%至6894.27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为76.38%。2018年，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3538.44亿元，同比增长6.19%，受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等因素影响，增速有所趋缓。其中，税收收入为2899.6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1.95%，以增值税和所得税为主，当年上述税种收入合计占税收收入的72.46%，税源结构较稳定。总体看，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及持续性好。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主，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影响，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964.64亿元，同比下降6.34%。深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相对较小，主要由国有独资公司上缴的利润收入和国有控股公司的股利股息收入构成，2018年受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增加等因素影响，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同比增长19.76%至46.63亿元。

财政支出方面，2018年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下降6.78%至4282.56亿元，主要系此前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带动财政支出规模大幅增加，随着存量资金基本消耗完毕，2018年财政支出盘子总体有所缩小所致；其中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以及住房保障等九大类民生领域<sup>3</sup>支出累计投入2772.2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4.73%，重点民生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sup>4</sup>较上年增加10.1个百分点至82.62%，仍处于较高水平。在综合考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调入资金等因素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实现平衡。2018年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637.44亿元，同比增长18.70%，主要集中于城乡社区支出。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能够完全覆盖其支出，且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较上年有所增加。2018年深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38.26亿元，同比下降7.10%，仍主要为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深圳市财权相对集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占比较高，收支结构与全市基本相同，且财政收支平衡能力较强。2018年深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190.13亿元，占全市一般

<sup>2</sup> 本报告中，财政收入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sup>3</sup> 九大民生领域为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以及住房保障。

<sup>4</sup> 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公共预算收入的 61.90%；同比增长为 4.95%，增速较上年增加 0.4 个百分点。同年深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2115.52 亿元，同比下降 10.41%，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9.40%。考虑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因素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支出总计实现平衡。

2018 年深圳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962.53 亿元，同比下降 6.23%，占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 99.7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 898.21 亿元，同比下降 6.51%，占本级占政府性基金收入的 93.32%。同年深圳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213.04 亿元，同比下降 33.61%，主要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为主的城乡社区支出缩减所致。考虑补助区支出、调出资金及年终结余等因素后，深圳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总计实现平衡。

### （三）深圳市政府债务状况

**跟踪期内，深圳市债务管控制度持续完善，政府债务规模有所增加，考虑到经济及财力水平，深圳市政府债务负担轻。**

截至 2018 年末，深圳市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46.27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27.49 亿元，主要为当年新增的专项债券。从债务类型看，全市政府债务（即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 145.92 亿元，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余额 0.35 亿元，全部为深圳大学城学生公寓建设贷款；无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分层级看，深圳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集中于市本级，2018 年末深圳市本级（不含新区）政府债务余额 93.92 亿元，为历年发行政府债券、国债转贷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余额；区级政府债务为 52.00 亿元。总体看，跟踪期内深圳市政府债务规模有所增大，但仍处于较低水平，同时考虑到经济及财力状况，深圳市政府债务偿付压力轻。

债务限额方面，经国务院批准，2018 年财政部核定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84.5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313.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70.9 亿元<sup>5</sup>）。根据《关于深圳市 2018 年本级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财政部下达深圳市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698.5 亿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14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限额 1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03 亿元）；截至 2019 年 9 月末，深圳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59.91

<sup>5</sup> 财政部原下达深圳市专项债务限额为 241.5 亿元，2018 年 12 月，财政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专项债务发行和使用的要求，收回深圳市暂未使用的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70.6 亿元，并对收回额度在全国进行重新分配。



亿元，距财政部核定的限额仍有较大的空间。

跟踪期内，深圳市按照财政部要求认真做好政府性债务统计和分析工作，动态掌握全市债务情况，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持续深入。2018年8月，深圳市成立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建立跨部门联合监测工作机制，全口径监测全市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情况。2019年，深圳市政府加快债券发行使用进度，截至2019年10月底已将今年债券募集资金拨付到对应项目上，并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 **（四）深圳市政府治理状况**

**跟踪期内，深圳市政府继续深化财政、国企等方面改革，以营商环境改革为重点的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长足进展；同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信息透明度较高，政府运行效率与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跟踪期内，深圳市政府继续深化财政、国企等方面改革，以营商环境改革为重点的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进展。体制改革方面，2018年，深圳市实施第五轮市区财政体制中期调整，按照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区财政体制；同时推动深汕特别合作区财政体制调整平稳落地实施。国企改革方面，深圳市获批开展全国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实施国企混改三年行动。同年，深圳市以营商环境改革为重点的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当年出台营商环境改革20条政策措施，致力于提高营商效率、优化营商环境；率先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持续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也取得积极进展。

跟踪期内，深圳市着力加强政府信息供给，统筹推进政策解读、公开平台建设、政务舆情回应、政府数据开放等重点工作。制度方面，2018年制定了《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结合深圳实际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信息公开制度逐步完善。内容保障方面，深圳市积极推进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制定全市统一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全面启动权责清单编制专项工作，并通过编制、公布并动态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逐步推进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重大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平台支撑方面，近年来深圳市充分发挥“深圳政府在线”网站的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以“深圳微博发布厅”新浪微博、“深圳发布”微信公众号、“i深圳”政务服务客户端为龙头，着力打造全市政务新媒体矩阵，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全面规范公开政府文件

信息。2018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7.60万条，涉及机构职能类、法规文件类、业务动态类、行政执法类、办事指南类等多项内容。同时全市加强政府信息供给的平台支撑，政府可通过网站、微博、微信等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8年政府公报发布信息1267条，政府网站公开信息92.99万条，微博微信公开信息15.70万条，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等其他方式公开信息8.79万条。

### 三、债券偿付保障分析

#### (一) 市本级

2017年深圳市（本级）轨道交通专项债券（一期）——2017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债券简称“17深圳债01”）发行规模20.00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4号线项目（以下简称“轨道交通14号线项目”）。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于轨道交通14号线项目产生的票务及站内资源开发收入等地铁运营收入，以及地铁上盖地的物业开发收入等。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目前项目已全面进入主体施工阶段：车站围护结构完成80%；主体结构完成9%；停车场土石方完成43%，主体结构完成12%；车辆段土石方完成80%；工程桩完成65%。根据项目最新的相关测算，项目投资总额预计约为389.3亿元，已到位资本金144.28亿元，已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募集50.00亿元<sup>6</sup>。截至2019年9月末，项目累计已投资53.82亿元，已使用专项债券资金43.15亿元，其中17深圳债01所募集资金20.00亿元已全部使用。

2018年深圳市市级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一期）——2018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一期）（债券简称“18深圳债03”）发行规模4.80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宝安38区新乐花园、39区海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以下简称“38区39区棚改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于项目对应的回迁房增购收入，以及人才安居房、商业等经营性物业的租售收入。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目前38区、39区项目均已取得棚改专项规划批复，39区已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38区尚未取得用规证；38区、39区现场均处于地下室施工阶段。根据项目最新的相关测算，项目投资总额预计约为28.89亿元，已到位资本金14.09亿元，已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募集4.80亿元。截至2019年9月末，项目累计已投资5.00亿元，已使用18深圳债03所募集资金1.51亿元。

<sup>6</sup> 2019年3月，轨道交通14号线项目新发行了一期专项债券（债券简称“19深圳债03”），发行规模30.00亿元。

2018 年深圳市市级污水处理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二期) (债券简称“18 深圳债 04”) 发行规模 3.60 亿元, 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洪湖水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洪湖净化厂项目”); 偿债资金来源于项目对应产生的污水处理收费及增值税返还。根据深圳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 目前洪湖净化厂项目主体工程已于 2019 年 5 月开工,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已于 8 月竣工验收, 目前尚处于工程建设中, 暂未产生项目收益。根据项目最新的相关测算, 项目投资总额预计约为 6.37 亿元, 已到位资本金 0.53 亿元, 已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募集 3.60 亿元。截至 2019 年 9 月末, 项目累计已投资 2.09 亿元, 已使用 18 深圳债 04 所募集资金 1.56 亿元。

## (二) 福田区

2018 年深圳市福田区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债券简称“18 深圳债 05”) 发行规模 10.00 亿元, 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富村东、西区改造项目(以下简称“福田区华富村棚改项目”); 偿债资金来源于项目产生的回迁房增购物业出售收入、人才安居房、办公及配套商业等出租收入。根据福田区财政局提供的资料,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福田区华富村棚改项目中拆迁工程中除万泽大厦外已全部拆迁完成, 一标总承包工程中正在进行土方及支护工程施工。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96.4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已到位资本金 23.34 亿元, 已通过专项债券筹集资金 10.00 亿元; 同期末累计已投资 10.83 亿元, 已使用 18 深圳债 05 所募集资金 3.39 亿元。

跟踪期内, 福田区经济保持稳步增长, 2018 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18.26 亿元, 同比增长 7.4%。2018 年, 福田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04 亿元, 同比增长 10.59%, 在资管产品税收新规、保险业稳健增长以及税务部门加大土地增值税清算力度等因素影响下, 当年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13.73%至 173.61 亿元。当年, 全区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0.34 亿元; 受国有土地出让规模波动及 2017 年补提 2016 年度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因素影响,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同比下降 59.3%至 14.64 亿元。

## (三) 坪山区

2018 年深圳市坪山区产业园区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债券简称“18 深圳债 06”) 发行规模 5.00 亿元,

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深圳市坪山区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以下简称“坪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和坪山城投智园项目。其中坪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 亿元，坪山城投智园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 亿元。2019 年 10 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原拟用于坪山城投智园项目的 1.50 亿元调整至坪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于坪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产生的会展中心及酒店等运营收入。根据《2018 年深圳市坪山区产业园区专项债券（一期调整）实施方案》，本期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到期债券本息后，项目合计现金结余 2.20 亿元，预计资金覆盖率<sup>7</sup>为 1.31 倍，预期可偿债现金流能够对债券本息形成良好覆盖。根据坪山区财政局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4 月通过竣工验收，尚余少部分整改工程正在推进，以及部分工程款项正在结算中。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19.41 亿元，已通过专项债券筹集资金 5.00 亿元；截至 2019 年 9 月末累计已投资 16.59 亿元，已使用 18 深圳债 06 所募集资 3.49 亿元，其余已投入资金全部来自项目资本金。此外，自投入运营以来，会展中心部分已服务世界中医药前沿论坛、2019 深圳国际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峰会等 57 场大型重要产业会展会议活动，参会人员规模累计已达到 15823 人次；酒店部分于 2019 年 4 月开业，至 9 月累计已实现收入 1996.98 万元。

2018 年深圳市坪山区产业园区专项债券(二期)——2018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债券简称“18 深圳债 07”）发行规模 15.00 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坪山区生物医药加速器二期项目（以下简称“加速器二期项目”）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中部启动区项目（以下简称“启动区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于上述项目产生的园区物业租金收入等。根据坪山区财政局提供的资料，截至 2019 年 10 月初，加速器二期项目尚处于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阶段，启动区项目中部分首发项目已完成初勘、地形测量等前期工作，正在启动方案设计等工作。上述两个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111.11 亿元，已通过专项债券筹集资金 20.20 亿元；同期末累计已投资 16.96 亿元，已使用 18 深圳债 07 所募集资金 1.92 亿元，其余已投入资金全部来自项目资本金。

跟踪期内，坪山区经济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018 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01.66 亿元，同比增长 10.1%，增速居全市各区第三，高于全市 2.5 个百分点。当年，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 0.1:64.3:35.6。2018 年由于积极贯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以及重点税源企业经营欠佳等因

<sup>7</sup> 资金覆盖率=（项目现金结余资金+专项债券本息）/专项债券本息。

素影响，坪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略有下降 4.4% 至 43.45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为 41.40 亿元，同比下降 1.7%；同期，全区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为 0.07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 33.55 亿元。

#### （四）光明区

2018 年深圳市光明区保障性住房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六期）（债券简称“18 深圳债 08”）发行规模 1.00 亿元，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深圳市光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具体为东周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大丰安城市更新项目和万丈坡城市更新项目三个子项；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于项目对应产生的租金收入。根据光明区财政局提供的资料，目前东周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处于主体施工阶段，预计 2020 年完成主体封顶，2021 年完成竣工备案及产权办理；大丰安城市更新项目已完成主体封顶，预计 2020 年完成竣工备案及结算，2021 年完成产权办理；万丈坡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正在进行地下基础施工，尚未签订回购合同。根据项目最新的相关测算，上述项目总投资为 6.31 亿元，已到位资本金 0.02 亿元，已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募集 1.00 亿元。截至 2019 年 9 月末，上述项目已投资 0.99 亿元，已使用 18 深圳债 08 所募集资金 0.99 亿元。

跟踪期内，光明区从经济功能区正式获批升格为行政区，行政区域包括光明、公明、新湖、凤凰、玉塘、马田等六个街道。2018 年末，光明区常住人口 62.50 万人，较上年末增长 4.7%。2018 年光明区经济保持平稳发展，第二产业支柱地位仍突出，当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920.59 亿元，其中工业增加值对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达 63.9%。当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67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49.69 亿元；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1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4.78 亿元。

总体看，本次跟踪所涉及债券的募投项目大多处于建设阶段，已到位资本金和专项债券募集资金能够覆盖项目已投资额。上述债券纳入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保障程度高。

## 四、结论

跟踪期内，深圳市经济保持高质增长，经济发展稳中有进。全市着力提升高新技术产业竞争力，壮大创新发展新动能，工业高端化发展态势良好，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进一步凸显，经济增长后

劲充足。且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落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建设推进中，区域经济发展前景可期。财政方面，深圳市财力稳健，2018 年深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态势，税源较稳定，收入质量及稳定性较高；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对地方财力形成一定补充；财政平衡情况保持良好。政府债务方面，深圳市债务管控制度持续完善，政府性债务规模有所增加，但考虑到深圳市经济及财力水平，政府债务偿付压力轻。此外，深圳市政府继续深化财政、国企等方面的改革，以营商环境改革为重点的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长足进展；同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信息透明度较高，政府运行效率与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本次跟踪所涉及的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自募投项目对应的运营收入等，债券偿付资金安排纳入深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偿债保障程度高。但未来也需持续关注募投项目实施进展以及项目收益不及预期所带来的影响。

附录：

## 评级结果释义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符号及含义如下：

等 级	含 义
AAA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好，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很好，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较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一般，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较差，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很差，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级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收支状况、对应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极差，不能偿还债务。

注：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